

关于寒假期间进一步加强实习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寒假期间，高校师生实习工作各类安全风险交织叠加，请各教学单位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寒假期间实习安全管理工作的复杂性、严峻性。为了进一步加强师生实习安全责任意识，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有效防范实习安全风险，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深刻认识寒假期间实习安全工作的重要性，把责任压实到具体岗位、具体人员，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以高度责任感抓好实习安全各项工作。

二是强化安全教育。各单位要在实习开始前结合专业实际对实习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实习单位要对学生进行专门安全培训，明确实习现场的安全管理要求、相关规章制度、防护设施设备使用、救援避险方法等，重点提示各类风险隐患。充分发挥实习指导教师的作用，现场跟踪指导、提醒学生实习安全风险，进一步保障实习安全。

三是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各单位要“防”字当头，组织师生全面排查实习全过程可能遇到的人身安全、个人信息安全、财产安全、交通安全、住宿安全、食品卫生安全、社交安全等方面的风险隐患，并重点关注在实习当中加班、夜班、跨省（异地）等情况，确保相关人员“知安全、会避险”。要从实习单位资质、安全

管理水平、工作环境、硬件设施条件等方面排查实习场所风险隐患，严禁学生进入安全条件不达标的岗位实习。

四是完善应急预案。各教学单位要联合实习单位针对实习期间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共同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包括自然灾害、工伤事故、交通意外等；要建立完善快速响应机制，畅通信息联络途径，以周密有效的措施抓好实习安全各项工作，切实保障广大学生和教师的生命安全。

特此通知。

